

包头宗教史料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包头市民族事务委员会

政协东河区文史资料委员会

合编

1990年8月

前 言

宗教是由宗教信仰、宗教感情以及与这种信仰和感情相适应的宗教仪式、宗教组织构成的一个完整的体系。

马克思主义认为，宗教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作为社会的上层建筑，是随着社会生产力和经济基础的变化而变化。

宗教在其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三大世界宗教，即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我国的道教在世界某些地区也有一定的影响。

佛教和伊斯兰教传入包头较早，天主教和基督教则是在义和团运动失败后才获得了较大的发展。

包头的三大宗教：佛教（包括喇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包括天主教），伴随着包头城镇的形成和发展而发展，不论在清朝，还是在民国，不论是在日军占领时期，还是在日军投降、光复后，都赢得了生存和相应的发展。宗教被不同的统治阶级所控制和利用。同时，这三大宗教对旧包头的经济、教育、文化和人民群众的生活，都有不同程度的影响。喇嘛教和伊斯兰教对包头地区的蒙古族、回族的文化教育、哲学、科学、道德、社会风俗、生活方式等都受到广泛而深刻的影响。研究包头的历史演变、经济发展、文化教育和民族史等，不应忽视宗教的地位和作用。

解放以后，党和国家制定和贯彻了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我国的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是宪法规定的公民的一种权利，受到法律的保护。

宗教在我国，不再是剥削阶级用来压迫和剥削人民的精神手

段；不再是殖民主义、帝国主义用来进行侵略和奴役人民的工具。同时，基督教、天主教内部进行了一系列深刻的改革，实行中国教会的自治、自养、自传，摆脱了帝国主义的控制。包头相继成立了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和天主教爱国会。1958年，在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的前提下结合民主改革，废除了喇嘛庙和清真寺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废除了封建特权和封建剥削制度，并建立了民主管理委员会。对宗教界爱国人士实行了争取、团结和教育的政策，调动了他们的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服务。因为国际和国内诸种原因，宗教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仍将长期存在。因此，认真贯彻党的宗教政策，继续争取、团结和教育宗教界人士，充分发挥爱国宗教组织的作用，团结广大信教群众，是党的统一战线的一项重要工作。做好宗教工作，是实现政治安定、经济建设、开放和深化改革的需要。

为了系统、全面、完整地各宗教的传入、演变、发展情况，寺庙的兴建和翻修，宗教活动方式及节日，僧侣和教牧人员、宗教职业者的情况，我们特邀请了市内各宗教界人士和熟悉宗教情况的政协委员搜集、整理了包头各宗教的有关史料，这些史料尽量做到真实、客观，不加评述和褒贬，内容翔实可靠。它的编辑出版，将对了解包头的历史，少数民族的历史有着重要意义，对正确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将为包头的社会科学的研究，党的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编纂地方志史和宗教文物管理工作提供有价值的资料。

我们在整理、编辑《包头宗教史料》一书过程中，受到中共东河区委，中共包头市委统战部、市民委领导的重视和支持。市政协主席云占魁、原市委统战部部长李士炜给本辑题了字，在此深表谢意。同时对为《包头宗教史料》提供资料、撰写文稿的作者表示敬意。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疏漏错误之处在所难免，请专家和读者评比指正。

编 者

目 录

前 言	
-----	-------

喇嘛教

喇嘛教在包萨地区的历史与现状	巴靖远 (1)
土默川上的第一座明代城寺——美岱召	李逸友 (18)
广觉寺史略	呼和巴雅尔 (26)
昆都仑召 (法禧寺)	云昌秀 (53)
梅力更召 (广法寺)	云昌秀 (61)
包头召——福徵寺的历史概况	巴靖远 (67)
雅仁丕勒维护五当召和沙尔沁召的历史事迹	立 青 (79)

佛教

佛教传入包头的时间及其发展	灵 光 (88)
包头佛教史略	金 申 (98)
妙法寺简介	政协东河区文史委整理 (102)
转龙藏碑记	 (104)
新建妙法寺碑记	 (105)
萨拉齐佛教、道教简况	 (106)
记能怡和尚二三事	隆江忆述 云昶整理 (109)
有关南龙王庙兴建年代的探讨	子 厚 (112)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在包头	刘国祥 马文义 刘晓峰 (113)
---------	--------------------------

焕然一新的土右旗清真寺·····	马 齐(130)
包头南海子清真寺简史·····	赵 俊(136)
包头瓦窑沟清真寺·····	王子和 赵 俊(138)
包头清真西寺建寺经过·····	王子和 赵 俊(141)
包头官井梁清真寺简史·····	陈广仁(144)
包头清真中寺建寺经过·····	王子和 马文光(148)
固阳县的穆斯林及清真寺概况·····	马 祥(150)
包头昆青两区清真寺的建立·····	赵 俊(152)
包头郊区东园清真寺·····	马 祥(155)
朝觐追忆·····	刘在明 杜殿文口述 杨万林 赵 俊整理(156)
包头清真大寺采取民主选举的办法产生教长·····	马 祥(160)

基督教

基督教传入包头及其发展梗概·····	刘敬武(163)
包头基督教神召会建立始末·····	(174)
包头基督教内地会的传入与发展·····	孙席珍(178)
基督教聚会处在包头·····	陈有益(181)
包头基督教两会近年来工作概况·····	贾之光(183)

天主教

天主教在包头地区传教始末·····	孙质中(186)
-------------------	----------

喇嘛教在包萨地区的历史与现状

巴靖远

(一)

“喇嘛”是藏语音译，意即“上人”，“大师”、“高师”的尊称，也是佛教在西藏的特定名称。印度的大乘佛教最初传入中国时，共分两大支系，一经中亚“丝绸之路”传入内地，称为北传佛教，（执教僧侣称“和尚”，也称青衣僧教），一经西藏再传入蒙古和内蒙古等地区，为北传佛教中的藏传佛教，俗称喇嘛教（也称黄衣僧教）。实际上这两个宗教，都是佛教的支系，其教义和供奉的神佛，也大致相同，都是以释迦、弥勒、如来等佛的教义，弘扬传授为主旨。

喇嘛教又分新旧两大教派，旧派称“宁玛派”，僧人衣红，故称红教喇嘛。它的教义后来因逐渐腐化，成为妖妄的邪道。自明朝永乐年间，经宗喀巴发起喇嘛教的改革运动，整理教规，创建了格鲁派，用黄色衣帽，区别于其它教派，故称黄教喇嘛，也是喇嘛教的新派。（见《辞海》喇嘛教条）。

按西藏原先本有十几个教派，它们的教义虽然都以佛法为主，但传扬的法则各有不同，而格鲁派在西藏各教派中，形成最晚，但其发展最快，明、清两朝以来，在西藏和蒙古地方是最兴盛发达的教派，也是西藏和蒙古地区主要信奉的宗教。

喇嘛黄教有四大戒律：一不杀生；二不偷盗；三不奸淫；四不说谎。

喇嘛教寺庙的组织类型，大致可分上中下三种，（1）组织健全，设备完善，上有活佛主持政教，下有执事喇嘛，分管各事的为大召寺。（2）设备一般，组织也不健全，上无活佛，仅有少数执事喇嘛处理着庙务的为普通寺（中级寺）。（3）组织简单，设备不全，既无活佛，也无执事的大喇嘛，仅有一、二烧香点灯的“岗尼尔”喇嘛（“岗尼尔”是专管供神念经的喇嘛）的寺庙为小召寺。

喇嘛教寺庙中的喇嘛，按其级别和职务，可分以下的职称：

活佛（也称嘎干达）——是寺庙中最高权威者。以下各级喇嘛都受其指使。

札萨克达喇嘛——是协助活佛办理寺内教务，具有最大权力的执事喇嘛。

锡力图喇嘛——是召寺政教的统辖者，也是佛仓的主管人。

达喇嘛——是庙仓的主管者。

尚什得喇嘛——是活佛的监理人，有培养教育小活佛的任务。

德木齐喇嘛——是协助达喇嘛处理召里的政教事务。

圪什贵喇嘛——是召里教规的执行者，有权处罚犯规的喇嘛。

翁只德喇嘛——是经头，集体念大经时，由他领头先读，对经卷熟练，是受人尊敬的人。

随笨喇嘛——专管活佛的衣、食、住、行等事务者。

尼尔巴喇嘛——受德木齐的指导，分管佛、庙两仓的总务者。

溯端喇嘛——是专管焚烧钱币、面人、柏灵等事项者。

岗尼尔喇嘛——是整理保管供物、法器、经卷、桌凳，并掌

管门户开放者。

温卜喇嘛——受佛、庙两仓的指导，分管召庙的牛、马、羊及土地、建筑等事务者。

笔千齐喇嘛——是办理佛、庙两仓的文书、账目等事务者。
(上列职称见《土旗宗教志》史稿)

黄教喇嘛以活佛为最高贵，他的产生，最初是由各大召寺的上层喇嘛决定聘请，即为某召庙的活佛。这种办法积弊较多，自前清康熙年间以后，凡召庙的活佛圆寂后，须将其焚化遗体的烟向记清，再从焚烟的去向处，统计当年在这方向内民户中出生的男婴，将其名姓、出生年月、地址、和父母的姓名等，统统进行登记，然后呈报清廷理藩院或西藏大召，以他们的生辰、姓名、地址等不同情况，注签投入法置的奔巴瓶中，由驻藏大臣会同达赖或班禅在释迦神佛像前抽掣，以定其替身，则为转生继承的活佛。

清朝后期，蒙古召庙请活佛，沿用此法，置瓶北京雍和宫，由理藩院会同驻京章嘉胡图克图摺之决定。到民国以后，逐渐简化，由寺庙仅把登记的男婴姓名，报到章嘉活佛或西藏的达赖或班禅大师，以他们的神签批定，盖印者即为继承的新活佛了。

黄教喇嘛，原初是不准娶妻结婚的。但个别喇嘛也有暗中纳姘成亲的。特别到民国以后，姘居或娶妻的就逐渐多了。尤其城市中的召庙喇嘛，娶妻生子的也不少，由此说明喇嘛教从近代以来，已逐渐变化，走上淡漠、消极的道路了。

(二)

喇嘛教(红教)，早在元朝时期，即已传入蒙古，但当时因翁衮(萨满教)的势力很大，而喇嘛教因初传蒙古，其势力较小，故未普遍深入，仅流传于蒙古上层，没有发展到民间。到十六世纪，黄教喇嘛兴起以后，在蒙古地区才普遍发展起来。

到明朝中叶，阿勒坦汗（明称俺答可汗）的势力逐渐壮大，执领了蒙古右翼的三大部（即鄂尔多斯、土默特、喀喇沁），其管辖的疆域，东起辽东，西迄青海。因他晚年与明朝达成互市协议，形成和平局面，对佛教亦产生了崇奉的信仰。

明朝嘉靖年间，他的部队向外扩张，几次行军土伯特（即西藏地区），收复了它的三个部落，即与黄教喇嘛有了接触。至后三世达赖派阿兴喇嘛，来蒙宣扬佛法，建议阿勒坦汗，邀请三世达赖“索特纳木札木苏”，会见宣教。1576年（万历四年）阿勒坦汗率众赴青海，于1578年派人去西藏，邀请索特纳木札木苏来青海会面。三世达赖由哲蚌寺启程，于同年抵达青海，双方在仰华寺会面，阿勒坦汗赠给达赖以“圣识一切，瓦齐尔达喇·达赖喇嘛”的称号。而三世达赖赠给阿勒坦汗以“咱克瓦尔第·彻辰汗”（即“大梵天王”之号），从此才有达赖喇嘛的称号。这样互上尊号，更增进了双方的关系。

阿勒坦汗与三世达赖会见之后，协议确定了以下几件事情：

1. 严禁萨满教活动，折毁翁衮祭台；
2. 禁止以人、畜殉葬，应布施僧迦，共祈冥福；
3. 禁血、肉祭（萨满教），毁翁衮像，以释迦牟尼法像代之；
4. 守满月、新月、及初八三日之斋戒。

（上文见《胜教宝灯》载）

1579年（明万历七年）阿勒坦汗率部返蒙古，丙图台吉留驻青海，三世达赖派其侄辈栋科尔·蕴丹嘉错，到蒙古代表达赖，主蒙古教务。

1581年（万历九年）阿勒坦汗逝世，三世达赖应新汗僧格·都固棱汗的邀请，于1584年由青海经鄂尔多斯，来到土默特、呼和浩特，依佛规改葬了阿勒坦汗。主持了释迦牟尼寺（即今呼和浩特的大召）的开光法会。后于1588年在蒙古喀喇沁的章古台地方

圆寂。

1589年（明万历十七年）三世达赖的化身——蕴丹札木苏降生于蒙古土默特部的都固稜汗之子，苏木尔·默尔根台吉之家。

1592年（明万历二十年）命驾至青城（呼和浩特），坐前世尊者之法床。由西藏布达拉宫庶务长帕勒丹嘉错，邀同诸长官及色拉、哲蚌、甘丹三大寺高僧，同来青城，以蕴丹札木苏·巴布藏法名奉之。他十四岁时，由蒙古启程回藏，先抵青海，于1602年入藏。1603年在热振寺举行坐床典礼。复于哲蚌寺启程至后藏扎什伦布寺，召请班禅四世行灌顶、预言等法。于1616年（明万历四十四年）在甘丹圆寂，年仅二十八岁。

1617年喀尔喀之楚琥尔诺颜奉法冠，土默特之罗卜藏丹津札木苏奉心脏而返，奉置福田。（据《胜教宝灯》载）

达赖四世蕴丹札木苏，降生在土默特，是喇嘛教在蒙古族地区奠定传播基础的一大策略，也是土默特地区成为它扩展传播喇嘛教的重要因素。

（三）

喇嘛黄教虽传自明朝中叶即阿勒坦汗在蒙古的执政时期，但它的大发展和普遍深入到内外蒙古（即大漠南北的蒙古各部），还是在清朝统一全中国以后，才开始兴盛起来的。当然黄教喇嘛的兴起发展原初是在蒙古执政者——阿勒坦汗的推崇支持下，逐步发展起来的。也就是先由土默特部，奠定了它的宗教基础，然后才向外扩展的。到了清朝，喇嘛教的传播，更有突飞猛进的发展，这就是出于清廷的政治需要，便于统治蒙古，从思想意识上，削弱其豪强尚武的精神，服贴为其服务，这就是清廷利用喇嘛教采取的一种阴谋策略。所以康熙皇帝曾说：“建一寺胜养十万兵”。张穆也说：“兴黄教，即所以安众蒙古，所系非小”。（见《蒙古游牧记》卷七）

可见清王朝对喇嘛教的无上推崇，不完全是信仰的虔诚，而是有它预谋的目的。所以它建立王朝后，对蒙古民族即采用柔服的策略，以推行喇嘛教为实施的法则。故在喇嘛教奠基的土默川，所兴建起来的召庙，就有五、六十座。所以当时有句谚语：

“七大召，八小召，七十二个没名召”（后人误读成“免免召”）。指的就是召庙多的意思。那么召庙多了，喇嘛也要相应增多，蒙族的喇嘛人数增多，而生产的人员就要相应减少，这样发展下去，对一个民族来说，即有灭种的后患。清政府对喇嘛教的扶持和优惠待迁，归纳起来约有以下的特殊照顾：

1. 大量拨款兴建召庙，以推行喇嘛教的扩展活动；
2. 给召庙赏土地（膳召地）、拨黑徒（为寺庙当差的劳动者），使召庙有大量的土地、牲畜、人力，以安定其生活、发展教义；
3. 给喇嘛以高尚的位置，荣耀的称号，提高他们的政治和社会地位，吸引蒙人自动当喇嘛，以享受既不生产劳动，又不纳粮当差，长年逍遥自在，过着安乐而体面的生活，故弟兄三人两当喇嘛，是当时蒙民的常事。
4. 设呼和浩特喇嘛印务处，给掌印活佛（僧官），发给印信，有专摺奏事之权，不归地方所管。高级僧官（活佛）可号令一方，地方官吏也听其指使。（嘉庆会典）

另外在清朝顺治年间，清廷邀请五世达赖晋京，给地建黄寺，授重印，封掌天下释教。并迎请五世达赖的弟子章嘉活佛来京，封为八大禅师之首，总管内蒙古喇嘛教，授重印，准其摺奏事。（清实录）

清廷对喇嘛教这样的推尊优迁，更加激发了喇嘛教在蒙古地区的大发展。但这种破格（过分的）的优待特权，行之日久，也

会产生积弊，给它带来不利影响。故自清朝中期以后，对喇嘛僧官（活佛等），逐渐采取明尊暗夺的方策，让活佛不担任寺庙庶务，和管理僧众的实权。并将喇嘛组织的印务处，停止专摺奏事，改由将军转咨理藩院办理。五当召拨归绥远将军直接管理，每年检查二次。有的特殊寺庙，也收回所发的禅师印信，和削减赏给的资财。这样约束改变的措施，对喇嘛寺庙，当然有很大影响，使它逐渐走上了贫困衰落的道路。

（四）

包头地区的喇嘛教及其寺庙的历史情况，大致与整个蒙古召庙的兴衰过程相似。因包头地区在明朝阿勒坦汗执领土默特时期，就是它的管辖地区。所以喇嘛教传入蒙古土默特时，当地蒙古族也随之而信仰它了。而且喇嘛教最初传入蒙古、奠基地还在本市的土右旗美岱召等地，四世达赖蕴丹札木苏的降生地，也在我市土右旗的苏卜尔盖村。因此喇嘛教在蒙古的发源地，恐怕也是从土右旗境内逐步推广起来的。

包头地区发展的召庙很多，今天仍然存在的和能够推考起来的寺庙，合计约有十五处，原属土默特的，有九座召庙。属乌拉特三旗的，有六座召庙，它们是：美岱召（也称迈达里召）、沙尔沁新召（广化寺）、沙尔沁旧召（崇德寺）、包头召（福徽寺）、苏卜尔盖召（寿安寺）、丹津营子召（崇宁寺）、土右小召（又称伊玛沁召）、朝阳洞召、五当召（广觉寺）。（上九召原属土默特旗）

昆都仑召（法禧寺）、梅力更召（广法寺）、夏布日台庙、蟒盖图庙、查干苏木召、道尔吉忽洞召。（以上六召庙原属乌拉特三旗）

在这十五座召庙中，仅有两座是建于明朝时期，它们是美岱召和沙尔沁旧召。其余十三个召庙，都是清朝时所建。它们的建

庙时代既不相同，而召庙的规模也不一致，是按它们当时各自的具体情况（如地理环境、经济情况、隶属关系等）建造起来的。所以，对它们的历史问题，应采取各个介绍，分别叙述的方式较好。现因文献记载的材料太少，很难把它们的史实完整地介绍出来，现在只能依据少量的史科记载和自己耳闻目睹收集到的有关材料，分别叙述介绍于下：

1. 迈达里召

现称美岱召，明朝时称灵觉寺。清朝乾隆年间，又赐名寿灵寺。座落在土默特右翼，萨拉齐东北四十里处，大青山（宝丰山）下的美岱召村（现属于包头土右旗）。按它的建造结构与布局形式，不同于一般的召庙，完全像一座城堡。据《蒙古源流》记载推考，原系阿勒坦汗所建的统治中心城堡。故它的建置，当在明朝万历年间，而原初的建造形式，完全是仿照宫殿型的城堡式建的。至1606年（万历三十四年）西藏活佛根敦·巴勒藏扎木苏·什里巴达，被邀入蒙，掌蒙古地方宗教，因坐三世达赖喇嘛在蒙古之法床，遂称他大慈迈达里之名。后由托克堆·达赖夫人用金银珠宝塑成弥勒佛像，请大慈迈达里开光，迈达里在灵觉寺掌教坐床，所以从这时起，这座寺庙亦以活佛之名而名灵觉寺为迈达里召了。（本段情节见《蒙古源流》）

美岱召四面都有城堡式的围墙，墙高三米，顶宽七、八尺，据说原有垛口，城堡只有一个正门，名泰和门。泰和门上有三檐两层的融楼，围墙四角，都有突外收檐的角楼。进泰和门，原有天王殿三间，中为过道（现均无存），再进为经堂和大殿，是连建在一起的，这些建筑，既不正对泰和门，也与中轴建筑不在一线上，显系后来补建。

经堂外貌为收檐二楼，檐下围墙南面留门，门上悬“寿灵寺”匾，系乾隆年制（此匾已失散无存）。大殿为三檐二楼建筑，三檐下有露明柱，堂殿间无隔墙。堂前左右两隅，分塑左狮

右象，东西各设经卷架子，中间为喇嘛念经之坐床（现均无存），隔墙有门，直通大殿，殿内不分间隔，中竖盘龙通天柱，正面塑释迦牟尼佛坐像，左右塑阿难、迦叶像，殿中壁画人物，多是清代装饰，显系清代改绘。殿堂顶为汉制宫殿式的明代建筑。殿后有白天马神庙遗址。

琉璃殿系三楼建筑，上供燃灯、释迦、弥勒三佛，殿顶以绿色琉璃瓦覆盖，故称琉璃殿。殿后是楼院，是住宅布局。除中轴的这些建筑外，还有附属的建筑殿宇多处，如太后殿、公爷府、老君堂、乃春庙、佛爷府、西万福殿、东万福殿（在东墙外）等建筑，前后位置极不规则。从它的总体建筑看，有明朝时的原建筑，也有清朝时期补建的。由这些不同形式的建筑，也说明美岱召原是阿勒坦汗的统治中心府第，后改为喇嘛教的召庙了。

美岱召除建筑格局不同于一般召庙外，该召在城堡内是毫无僧舍遗址的。据传说：从前美岱召城堡内，根本不准喇嘛住宿，召内念经的喇嘛和点灯敬香者，都住在召外六十里以外的地方，供神念经时，才让进庙院活动，这也是该召的特点之一。

美岱召历史悠久，又是喇嘛教在蒙古的发源寺庙，但它的寺庙首领（活佛），除最初的西藏活佛迈达里·格干达，在召坐床宣教，给弥勒佛开光后，又到喀尔喀（外蒙古）传教，圆寂在那里以后，该召再未恭请继承活佛，主持本召的教务（无文献记载可考）。这也是它的特点之一。

到清朝后期，喇嘛教的召庙都已走上了下坡路，而美岱召的历程，也和其它寺庙一样，经过兴盛、发展以至衰落的地步。特别是遭到“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后，它的外貌骨架虽存，而寺内的神像供物已荡然无存。自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该召列为国家重点保留的古迹寺庙，并拨出专款进行几次修缮，寺庙已无喇嘛，现由文物管理所执领照管。早年的经会和其它宗教活动也都停

顿，今仅供游览而已。

2. 沙尔沁召

沙尔沁召，因座落在土默特右翼的沙尔沁（现属包市郊区）大青山主峰下，故名沙尔沁召。它包括新旧两座寺庙，新召的法名是“广化寺”，它与毕克齐北山中的喇嘛洞召，是同系属召，均称广化寺。旧召的法名称“崇德寺”，相传建于明朝时期，座落在新召东南的山口坡上，两寺相距数百米，仅隔一道山沟。旧召原先的建筑格式，完全是出檐起脊的方形汉式寺庙模样。新召建成后，它已成了广化寺的属召，到民国后由新召负责把它翻盖成纯藏式的小召。早年旧召内所供的银铸佛一尊，是与土右旗丹津营子召共同供奉，两召各供奉半年，银佛是以白马驮运，互相输送。至民国后才固定供在崇德寺内（原因何在？无考）。

新召广化寺，原由喇嘛洞召的创建活佛察干博格达的弟子第四世活佛那旺楚木培苏尔，于清朝康熙年间开工建筑，至乾隆四十三年才建成，乾隆赐名广化寺。该召所占位置，在大青山主峰下的半山腰上，前临黄河，背靠山峰，香柏满山，松柏成林，所占位置实为佛家修心养性之最佳胜地。

新召的主体寺庙，是仿藏式所建，前为经堂，为二层楼堂，占地面积为四十九间。后为大殿，是三层楼堂，殿内塑供三丈六尺高的如来佛坐像，一楼为下肢腿足部位，二楼为腰胸部位，三楼为头面部。佛像仁慈端祥，宏伟高大，令人起敬。

新召从建庙以来，已有二百多年的历史，在清朝时期，香火一直兴旺，住庙喇嘛多达二百余名，到民国以后，喇嘛亦有四、五十人。该召从建庙起，即有活佛主持寺教，直到解放前，共传十世活佛。它的第一、二、三世活佛，是以察干博格达和他的两个徒弟追加的。由四世活佛起才成为一兼二寺（喇嘛洞召和沙尔沁召）的活佛，把召庙建筑完善起来。可惜这个召庙在“文革”中竟遭彻底破坏，已无痕迹。

3. 包头召

包头召又称福徵寺，蒙语叫“布特苏木”。座落旧包头城内（即今东河区召拐子街），是包头城内唯一的一所蒙古召庙。原初系由蒙古族“巴氏家族”所建的家庙，为家族集体朝拜神佛，进行宗教活动的场所。至后社会发展，人事繁杂，蒙汉间的接触逐步增多，为了办事方便，即以该召为中心，形成接头会面，商议办事的场所。另外，包头发展成城市以后，外地蒙民来此定居的渐多，信仰喇嘛教的蒙民，逢年过节，亦来该召求神拜佛，这样也扩大了它的宗教活动范围。在国民党白色恐怖时期，中共革命党人，为隐蔽进行工作，曾在该召的掩护下，秘密进行过革命活动。

福徵寺仅有一座二楼的藏式召庙，前有天王殿过道厅一栋，这是它的主体建筑，共计四十九间。大殿底层为经堂，二楼为供佛堂。大殿经堂和二楼神堂，供奉释迦牟尼和黄教喇嘛领袖宗喀巴，以及护法神等塑像。经堂四壁绘画齐全，五彩缤纷，神态夺目。福徵寺除主体寺庙建筑外，环绕左右两侧，还有附属四个院落，共建房屋八十余间。早年除住庙喇嘛占用外，大部房屋均为旗署的参领办公室，生计会及旗立第五小学占用。寺庙没有活佛，仅有住持喇嘛和罔尼尔喇嘛（敬香念经者）二、三人，分管着寺庙的日常活动。

福徵寺的建庙年代，因无文献记载，很难确定其建庙的年月，不过由庙产的出租地契和三层壁画的推断，约在清朝乾隆或雍正年间就已建立了。该召原初虽属家庙性质，因它是城中的唯一召庙，所以蒙民信徒，多来寺中敬香拜佛，因而它的香烟及庙会一直未断，延续到包头解放。在“文革”中，庙内的神像供物以及庙顶的铜塔饰物，均已散失一空。自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党的宗教政策的光辉照耀下，已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资助，和寺主群众们的努力整修，已逐步恢复其原样。